## 销售合同

合同编号: FL-STYY-20230214 日期: {{日期}}

买方: {{**买方**}} 地址: {{地址}} 电话: {{**电话**}}

卖方: 东莞市富临塑胶原料有限公司

地址: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樟罗旗杆吓一巷 56 号 102 室

电话: 0769-87705006

兹经买卖双方同意,由买方购进,卖方出售以下货物,并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:

一、产品名称、规格描述、产地、订量、金额及数量:

· / 開門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				
序列号	产品编号和产品描述	单价	订量 (加仑)	总计
1	Hydromer	¥40,000	1	¥40,000
合计人民币:人民币肆萬元整 Y40,000				
未税金额合计:				¥35398.23
增值税 13%:				¥4601.77
人民币价格,含国际运费、关税及进口增值税;卖方为买方开具 13%增值税专用发票。				

- 二、包装:适合远程邮包/航空/陆路运输。
- 三、付款条件: 合同签订时结清货款。
- 四、交货时间: 合同正式生效后收到货款日起{{date}}左右。
- 五、交货地点: {{name}}
- 六、发票: 卖方向买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开票时间可共同协商。
- 七、责任与义务: 买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卖方货款,以使卖方有充足时间准备原材料和安排生产,尽 早将货物提供给买方。如有不可抗拒力之因素发生,卖方有义务在 48 小时内通知买方。
- 八、争端解决: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,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,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 有异议方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- 九、保密责任:双方同意为对方的产品和商业信息严格保密。所有此类信息,无论是口头或是书面的信息都不可透露给第三方。如有违反,应向守约方赔偿因此遭受的损失。保密条款在本合同签订后五年内有效。 注:本合同一式贰份,双方各执壹份。传真件或扫描件亦有效。

买方

公司名称:上海赛腾源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: 91310115MA7AKQWJ8U

地址: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 608 号 3 幢 107

室

开户行: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桥支行 账号: 98840078801900003716 卖方

单位名称(章): 东莞市富临塑胶原料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: 91441900MA56P2K435

经营地址: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樟罗旗杆吓一巷 56

号 102 室

电话: 0769-87705006

开户银行:中国农业银行东莞樟木头支行

银行账号: 44293001040041406